

畅通郑州 我们共同在行动

北三环至连霍高速段 江山路拟改造升级

拓宽为双向12车道 新建4条配套道路

本报讯(记者 张倩)昨日,记者从市规划局获悉,江山路(北三环—连霍高速)将拓宽至60米,改造后双向12车道,主线双向8车道,红线和两侧绿化总宽度达160米。目前该道路已进入规划公示阶段。

根据规划,拟拓宽路段南起北三环,北至连霍高速,全长3.47公里,红线宽度60米,两侧各建50米的生态廊道。

市规划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江山路周围还拟建4条配套道路,具体为:新建连接江山路和京广快速路的长柳路,

为南北向城市支路,双向4车道;新建连接江山路至京广快速路的宏达街,为东西向城市主干道,双向6车道;新建与江山路相交的新村西路,新村西路连接京广快速路至长兴路,为东西向城市次干道,双向4车道;新建银河路,连接京广快速路和金杯路,与江山路平交,规划为东西向城市支路,双向4车道。此外,新规划建设长庆路(银河路至新村西路),为南北向城市支路,双向4车道,建成后与江山路、银河路和新村西路形成循环状。

“四桥一路”货车禁行 交警24小时上路严查

本报讯(记者 王译博 通讯员 孟繁勇)28日起,交警部门在做好白天金水路、“四桥一路”(河医立交、大石桥、新通桥、紫荆山立交)与金水路高架快速路)各类闯禁行车辆查处工作的基础上,开始持续开展夜查工作,严禁各类货车闯禁行驶入金水路、“四桥一路”。

金水路、“四桥一路”作为我市连接东西城区的主干道,交通压力大,市政府早在2009年就发出通告,全天24小时禁止各类货车驶入。交警部门一直对金水路、“四桥

一路”闯禁行车辆实行严管重罚,杜绝货车驶入,但是近期出现部分农用、拉泔水车闯禁行现象。

28日晚9点,记者在金水路金杯桥宾馆门口看到,交警一大队民警将违规在“四桥一路”上行驶的各类货车指引到金杯桥宾馆门前接受处理,不到40分钟的时间内先后有5辆拉泔水的农用三轮车被交巡警从桥上拦下,这些车辆灯光昏暗,几乎没有悬挂号牌或者号牌被浓重的油泥遮住,车辆尾部也没有按照规定粘贴反光标志。执勤民警袁旗

介绍,这些车辆的驾驶员虽然都有驾照,但是他们驾驶的车辆几乎都存在逾期未参加审验、未投保交强险,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

交警一大队负责人介绍,8月28日起,交警部门开始将夜间查处金水路、“四桥一路”各类货车闯禁行作为常态化工作开展,每晚备勤力量负责20点至24点、夜巡组负责24点至次日7点,加上白天早7点至20点的正常勤务,实现24小时衔接,全天候严查查处各类货车闯禁行。

89家市直机关单位 发起慈善“总动员”

本报讯(记者 李娜)昨日,我市召开“传播‘郑’能量 开启善时代”市直机关慈善日活动动员会,向与会的市直机关89家市直机关单位发出倡议,希望全市公务员率先垂范,积极参与到今年的郑州慈善日活动中。市领导、郑州慈善总会会长姚待献参加。

会议呼吁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进一步提升对慈善事业的认识,形成政府推动、人人参与、依法公开的良好局面,精心组织,务求慈善日活动取得圆满成功,推动我市慈善事业实现新的全面跃升。

市直机关工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希望全市公务员队伍大力弘扬慈善精神,推动慈善日活动开展,全市各行各业一起努力,把我市的慈善事业做好、做强、做大。“慈善事业是扶危济困、利国利民的光荣事业,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和改善民生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与会人员表示,将积极参与,并广泛宣传今年的慈善日活动。

集贸市场整治督察 卫生状况明显提升

本报讯(记者 李娜)昨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舒安娜带领市场发展局、市爱卫办、市文明办等单位负责人,对管城区集贸市场整治工作进行现场督察。

督察组一行先后来到管城区城东路办事处博奥农贸市场和联华农贸市场进行现场督察。经过整治,博奥农贸市场卫生状况有了较大改观,市场门口的电子屏幕上滚动显示着当天蔬菜的抽检结果,市场内路面干净整洁。督察组检查后认为,该市场在“面粉等物品堆放需离地10厘米”等标准方面仍需进一步整治。在联华农贸市场,督察组发现市场内存在部分商户商品摆放无序、防蝇措施不够完备等问题。

随后的座谈会上,舒安娜表示,要加强沟通,及时解决市场内、外问题,为市民营造整洁优美的市容环境。

龙湖副CBD网拍地 成交溢价率近九成

本报讯(记者 张倩)昨日,市国土资源局网上交易系统显示,郑政东出[2014]8号地块经过1小时35分共39轮的激烈竞价,以14.443亿元成交。以成交价格来看,该地块楼面价每平方米13329.47元,溢价率高达86.5%。

据了解,该地块位于郑东新区龙湖副CBD朝阳路南、九如路东,与8月20日网拍的郑政东出[2014]7号地块(朝阳路南、九如路西)仅一路之隔。

市国土资源局土地交易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8月份,郑东新区共有三宗城镇住宅用地进行了网拍,单价和溢价率都较高。跟周边地块相比,依托龙湖优势资源,龙湖区域土地增值较高,加上稀缺的邻水环境,土地价格高也在预料中。

全省复查高校 新生入学资格

本报讯(记者 王红)高校开学在即,为确保招生公平公正,我省将按照教育部要求对高校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复查:查询不到学籍信息的新生,不予承认;艺术、体育等特殊类新生专业复核不过关,不予学籍注册。

按照教育部统一部署,各高校要严格按照国家招生政策和学籍管理规定,开展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及时进行学籍电子注册。未在规定时间内查询到学籍信息的新生,国家不予承认。我省将对新生报到所需录取通知书、身份证、户口迁移证、高考加分资格证明等材料与考生纸质档案、录取考生名册、电子档案逐一比对,严格核查。对艺术、体育专业或艺术、体育特长生等特殊类型录取新生开展入学专业测试复核,发现问题的不予学籍注册,并报告有关部门倒查追责。按照规定,各高校不得在新生入学后将艺术、体育类专业学生调整到普通类专业,不得将外国语专业推荐保送录取的学生调整到非外语类专业。

对通过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方式骗取高考加分资格、录取资格或企图冒名顶替入学的新生,未按规定公示有关资格身份的新生、未经核准计划录取的新生,一律不予学籍电子注册。

此外,教育部门将委托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对学生本人开放新生学籍信息网上查询。



昨日,金水区文化路第二小学对暑假期间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学生进行表彰奖励。本报记者 丁友明 摄

名企专场招聘会 3500岗位等你来

本报讯(记者 王红)今日,省人才市场将举行河南省知名企业专场招聘会,110家实力派企业提供3500个高薪岗位等你来。

据介绍,本次招聘会涉及行业领域广泛,参会单位多是多元化综合集团、食品、医药、房产、IT、电子电器、汽车、商贸、建筑等行业翘楚,包括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天瑞集团、雏鹰集团、统一企业、新天地药业、蓝

信科技等110家实力派企业。求职者可通过新浪微博@河南省人才市场,或关注微信订阅号河南人才市场(hnrsc_wexin)等方式查询详细岗位信息。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第二次全市土地调查主要数据成果的公报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国发[2006]38号)、《河南省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通知的意见》(豫政[2007]35号)和《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转发河南省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通知的意见的通知》(郑政文[2007]132号),自2007年7月25日起,开展第二次全市土地调查(以下简称第二次调查),并于2009年12月31日结束,第二次全市土地调查标准时点数据为:2009年12月31日。第二次全市土地调查首次采用统一的土地利用现状分类国家标准,首次采取“国家总体控制,政府统一组织,地方实地调查”的组织模式,首次采用覆盖全市遥感影像的调查底图,实现了图、数、实地一致,全面查清了全市土地利用状况,掌握了各类土地资源家底。

现将主要数据成果公布如下:

一、全市主要地类数据

耕地:34.05万公顷(511万亩)。其中,水田0.13万公顷(2万亩),水浇地21.71万公顷(326万亩),旱地12.21万公顷(183万亩)。

园地:1.18万公顷(18万亩) 林地:9.36万公顷(140万亩) 草地:4.93万公顷(74万亩) 城镇村及工矿用地:15.91万公顷(239万亩) 交通运输用地:2.66万公顷(40万亩)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5万公顷(75万亩) 另外为其他土地。

二、全市耕地分布与质量状况 全市耕地按坡度划分,2°以下耕地21.22万公顷(318万亩),占全市耕地总面积62.32%;2°~6°耕地5.51万公顷(83万亩),占全市耕地总面积16.18%;6°~15°耕地5.79万公顷(87万亩),占全市耕地总面积17.00%;15°~25°耕地1.47万公顷(22万亩),占全市耕地总面积4.32%;25°以上的耕地(含陡坡耕地和梯田)0.06万公顷(1万

亩),占全市耕地总面积0.18%。(附表1)

全市耕地中,有灌溉设施的耕地21.84万公顷(328万亩),比重为64.14%。无灌溉设施的耕地12.21万公顷(183万亩),比重为35.86%。(附表2)

三、坚持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确保我市实有耕地数量基本稳定

第二次全市土地调查数据显示,2009年全市耕地34.05万公顷(511万亩),比基于第一次全市土地调查逐年变更到2009年的耕地数据多出1.22万公顷(18万亩),主要是由于调查标准、技术方法的改进和农村税费调整等因素影响,使第二次全市土地调查的数据更加全面、客观、准确。

综合分析现有耕地数量、质量和人口增长、发展用地需求等因素,我市耕地保护形势仍十分严峻。人均耕地少,耕地质量总体不高、耕地后备资源不足的基本市情

没有改变。同时,建设用地增加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相适应,但部分地方建设用地格局失衡,利用粗放,效率不高,建设用地供需矛盾比较突出。因此,必须毫不动摇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在严格控制增量土地的同时,进一步加大盘活存量土地力度,加强节约集约用地,促进经济转型发展和质量提升,结合新型城镇化工作,加快推进新农村建设,做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加大建设用地复垦力度,稳定耕地面积,强化耕地质量建设,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四、相关政策说明

充分共享应用二次调查成果。郑州市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编制规划和计划时应采用二次调查成果数据,切实发挥调查成果的基础性作用,充分发挥二次调查数据平台作用,推动二次调查成果广泛应用。二次调查成果公布后,相关支农惠农政策,不因地利变化而改变。

2014年8月21日

Table 1: 全市耕地坡度分级面积统计表(2009年). Table 2: 全市有灌溉设施和无灌溉设施耕地面积(2009年). Includes columns for area, weight, and percentage.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郑国土资交易告字[2014]47号

经郑州市人民政府批准,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郑政出[2014]124、125、126、127、128、129、130、131、132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此次出让地块为城中村改造用地。项目建设相关指标详见《土地出让前置条件的复函》,拟建项目严格按照城乡规划规定执行,并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此次出让地块使用权采用价高者得的方式确定竞得人(具体内容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4年8月30日至2014年10月8日,到郑州市国土资源局交易中心1204房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到1207房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4年10月8日10时(以到账时间为准)。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14年10月8日17时前确认竞买资格。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土地交易大厅;挂牌时间为:2014年9月19日至2014年10月10日9时。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为竞得人。出让地块的缴款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其中成交价款的50%需在30日内交纳)。

(三)此次出让地块为城中村改造用地。竞买人应全面了解郑州市发改部门关于项目备案及城中村改造的相关政策和房管部门关于配建保障性住房的有关详细规定和程序,以确定是否参与竞买。

七、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淮河西路11号 联系电话:0371-68810317、68985010 联系人:郭先生 彭先生 开户单位: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开户行:农行桐柏南路分理处 人民币账号:16-052001040002862 外币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美元账号:411060000146760000154 港币账号:411060000136760000113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2014年8月30日

Table with columns: 编号, 土地位置, 使用权面积(m²),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米), 绿地率(%), 投资总额(万元),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开发程度.